

校园安保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 方：安阳市实验中学

乙 方：安阳市洹河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甲、乙双方持安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4 年 4 月 12 日签发的安阳市政府采购校园保安服务项目成交通知书，根据招标文件，响应文件的内容，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服务内容

1、安保服务：保安员 9 名，一年 365 天（包含节假日）全天 24 小时都安排两名保安员在学校值守。保安人员负责校门口安全保卫、车辆出入管理、人员出入登记、校门口三包服务、校园安全巡逻等工作。乙方提供服务的范围为甲方校园范围内以及校园周边可能影响甲方校内安全、可能对甲方在校学生、教职员工产生安全隐患的区域。

二、服务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 3 年，每年一签。自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服务时间每天 24 小时，每周 7 天。

三、服务费用及支付

1、服务期限为三年，服务费总计人民币玖拾肆万柒仟零柒拾元整（¥：947070.00）。

2、支付方式：安保服务费按照《招标文件》第三部分商务要求第 3 项付款方式每月支付一次安保费，支付当月安保服务费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民币贰万柒仟捌佰伍拾伍元整（¥：27855 元）。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的规范票据。本合同所有履约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

3、双方确认乙方派出的保安员系乙方履行合同行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安保人员与甲方不存在劳动关系，甲方除按本合同约定支付乙方服务费用外，对乙方及安保人员均不再承担其他责任及费用。

四、双方协议责任如下

（一）甲方责任

1、对乙方保安队员执行双重领导、双重管理，即保安队员除接受乙方的领导、管理外，还须无条件接受甲方的具体管理、使用、指导、监督。对不合适的保安队员，提出调整意见，乙方应于三日内按甲方提出的调整意见进行调整。

2、甲方根据学校实际情况明确乙方保安人员所承担的具体责任和服务范围。

3、对乙方保安队员提出的安全隐患，甲方应积极进行协调解决。

4、按时支付乙方安保服务费。

5、甲方为乙方保安队员提供工作、生活上的便利条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保证保安队员正常工作和休息时间。

6、保安队员每天工作时间和班次由乙方和甲方共同商定。

（二）乙方责任

1、负责派 9 名保安队员，按时上岗。



乙方应确保保安队员基本条件:年龄在 18 至 55 岁(女 50 岁),无传染病、精神病史等疾病,心理健康、身体强壮、素质高、责任心强的男性(除甲方专门提出需要女性保安员)。

2、乙方对所派保安人员负责人事、业务管理职责,应不断加强保安队员的政治、业务方面的培训。乙方所属保安队员内部发生人事、工资、财务等纠纷与甲方无关。

3、乙方保安队员严格执行甲方的规章制度,服从学校领导,听从指挥。

4、保安队员值班要求。

(1)按时做好交接班,不迟到,不早退。值班期间要坚守岗位,严格执行来客出入盘查登记、电话联系制度、物品出入检查制度。做好收发、传达等事宜,严格控制闲杂人员进入学校,写好值班日志。

(2)学生上、放学的高峰期站岗值勤,负责维护校门口安全秩序,一旦发生意外,要把保护师生的人身安全作为第一职责。

①站岗时间:可根据季节变化和学校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②着装持械:身穿保安服和防刺背心,头戴钢盔,腰扎武装带,手持钢叉、捕捉器。保安队员服装和防刺背心、钢盔、武装带、钢叉、捕捉器等均由乙方负责购买配置。

③站位巡视:要站位于学校大门口两侧,密切巡视校门口情况 and 不安定因素,做到提前防范。

5、保安队员不得在值班期间饮酒和酒后值班。

6、做好值班室卫生和门前五包工作:包卫生、包秩序、包设



施、包绿化、包环境。

7、保安队员因工作过错造成服务范围内财产损失、人身损害，按物价评估机构、鉴定机构意见及责任大小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8、乙方负责保安人员的工资发放、保险的缴纳和福利待遇。

9、保安人员执勤期间因自身疾病造成的伤亡或其他工伤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10、一旦出现校园一切意外伤害事件，保安队员应第一时间采取制止、报警、处置等安保措施，确保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因失职、渎职行为，造成师生重大人员伤亡及重大财产损失，除赔偿甲方损失外，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五、考核评价

乙方应每月主动到甲方所属学校领导代表征求意见，对乙方保安队员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并由学校签字、盖章。

保安队员经学校评议，连续两次不合格，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辞退相关人员。

六、违约责任

1、由于派出的保安员工作不力、报警系统故障，或其它由于乙方工作失误给学校造成损失的，要分清责任，进行赔偿。

2、以上协议条款甲乙双方须共同遵守，不得违约。如有违约，违约方须向守约方缴纳当月保安费 30%违约金。

七、其他条款

(1) 履约期间如遇省、市最低工资标准政策性调整，仅调整



最低工资差额部分，其它一律不做调整。

(2) 双方因本合同产生争议的，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仲裁部门或人民法院解决。

(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遇到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提出补充附加条款。

八、签署及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和骑缝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报安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备案两份。

附件：中标通知书

甲 方：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约时间：2024年4月6日

乙 方：安阳市汇河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安阳市北关区安漳路8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2092324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安阳银行中

华路支行

银行账号：701090120010900008672

签约时间：2024年4月6日

